河池市乡村振兴局

2021年度新一轮扶贫开发工作经费

绩效自评报告

**一、项目基本情况**

**（一）项目立项情况**

**1.项目立项背景**

根据新一轮开发扶贫攻坚工作需要，2021年需安排开发扶贫工作经费25万元，用于开发扶贫工作规划，督查、检查、验收等费用。

**2. 资金用途及目的**

2021年，是推进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各项工作的一年，为做好各项工作，申请安排新一轮扶贫开发工作经费25万元。

**（二）项目资金管理使用情况**

**1.项目资金投入情况**

2021年新一轮扶贫开发工作经费25万元，由市本级财政预算安排。

**2.项目资金使用管理情况**

根据年初工作计划及安排，对全市11个县（区）的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各项工作的扎实推进。其中办公费6.01万元，印刷费1.1万，邮电费1.3万元，水电费0.88万元，差旅费8.77万元，会议费0.48万元，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6.46万元。

**3.项目资金支出及拨付情况**

按照支出凭证审核程序，严格审核，及时拨付。

**（三）年度绩效目标及其衡量指标设定情况**

抓好精准扶贫工作；抓好产业扶贫、基础设施、易地扶贫搬迁工作；抓好扶贫资金管理、金融扶贫工作；加强协作、推动东西扶贫工作纵深发展；认真谋划外资扶贫项目前期工作；做好扶贫宣传工作，预算支出25万元。

**二、项目评价工作开展情况**

根据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评价工作安排，在扶贫开发工作经费下达之日，我办就成立了以办党组书记、局长唐加勇同志为组长的项目绩效评价工作组，姚光明、罗其浪两位副局长和吴万勇总经济师任组员。在项目实施阶段，组长负责主持全面工作，姚光明副局长负责扶贫项目的检查、监督验收等日常工作，罗其浪副局长负责扶贫培训、绩效考评等项目的日常工作，吴万勇总经济师负责日常项目经费预算及支出管理。采用自评方式对本单位项目进行绩效评价，此项工作已完成100%。

**三、项目绩效情况**

**（一）工作完成情况**

1.产出数量： 2021年实施为民办实事项目1602个，完工率为100%，投入资金12.55亿元。**一是深入实施基础设施提升行动。**基础设施方面计划实施项目1292个，现项目已全部完工，有效促进脱贫地区基础设施持续改善。**二是深入实施特色产业提升行动。**产业项目方面计划实施项目310个，现项目已全部完工，有效推动脱贫群众特色产业持续发展增收。**三是深入实施项目库提质工程。**全市2021年度共入库储备项目8092个，预算总投资76.59亿万元。其中纳入2021年实施计划项目5638个，截至年底所有项目已开工；已完工5472个，完工率为96.8%。

 2.产出质量：全市基础设施、特色产业提升，有效带动脱贫群众持续发展增收。

 3.产出时效：该绩效目标完成时间为2021年度，已在规定时间完成。

4.产出成本：项目预算支出是25万元，实际支出为25万元，成本控制在预算内。

**（二）绩效分析**

本项目自评分为100分，产出数量工作量完成100%，不扣分，产出成本25万元，不扣分，年度内开展的工作项目达到预期绩效目标。

**（三）总体自我评价**

通过对各县（区）在产业、扶贫资金筹措方案、督查考评等工作的开展，促使社会群众对政府的满意度、对乡村振兴工作的满意度达95%以上。

**四、主要经验做法、存在的问题和原因分析**

本局根据上年工作开展情况，制定本年度工作目标和任务，并按照目标和任务有序开展工作，截止年底，如期完成各项工作，并取得良好效果。